

##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出具的《关于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》（上证公函[2021]2715 号）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“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：

依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（以下简称《格式准则第 3 号》）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，经对你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进行了事后审核。为便于投资者理解，根据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6.1 条规定，现就有关事项要求如下。

### 一、关于资金占用及持续经营能力

1.根据半年报，除原控股股东九天控股前期已自查确认的资金占用 42.53 亿元外，公司与九天控股相关方仍有业务往来余款 19.23 亿元，公司就该款项是否构成资金占用向九天控股发函但并未得到回复。（1）请公司补充披露 19.23 亿往来余款的明细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形成原因、欠款方及其与九天集团等相关方的关联关系、账龄、余额、坏账计提情况等，核实并判断上述款项对应业务是否真实，是否实质构成资金占用。（2）你公司应当督促九天控股尽快回函，并采取必要的替代性措施尽快判断相关款项的性质、去向，并与相关方就目前的存量占用的追回和解决制定化解方案，尽可能减少对公司的损失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.根据半年报，公司 2021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68.82%，归母净利润 -2.19 亿元；期末净资产-37.06 亿元。此外，报告期内公司多名董事、高管离职。你公司应当采取措施维持治理结构完整，对逾期保理款等积极进行催收、追偿，推进生产经营正常运转，提升可持续经营能力，同时就可持续经营风险进行充分提示。

3.根据半年报，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3.11 亿元，其中受限资金 12.95 亿元，资产负债率 165.70%，流动比率 0.58，现金比率 0.15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货币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，以及保障资金安全性的具体措施；（2）结合目前资金及现金流情况，说明公司后续拟采取改善流动性的具体措施。

## 二、其他资金往来

4.根据半年报，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5.59 亿元，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应收保理款余额 25.49 亿元，占期末总资产比重超 40%，当期计提坏账损失 5000 万元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应收保理款前 5 名欠款方名称、余额、账龄、坏账计提情况、与控股股东或原控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并分析是否存在资金占用风险；（2）结合供应链保理业务主要客户的资金状况和还款能力，说明应收保理款坏账计提是否充分。

5.根据半年报，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9.94 亿，占期末总资产比重为 17.63%，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8.94 亿元，占预付款总额比例为 90%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前五名预付对象与九天投资的关系、相关业务形成的背景、账龄、后续履约计划、截至目前的履约进展，并核实相关业务是否具备商业实质；（2）前五名预付对象的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，分析其后续履约能力，说明公司对预付款项坏账计提是否充分。

## 三、其他

6.根据半年报，2021 年上半年公司管理费用 3409 万，同比增长 41.12%，其中职工薪酬 1794 万，同比增长 58.49%。请公司说明，在营业收入大幅下滑、业绩亏损的情况下，职工薪酬同比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。

请你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披露。前期，我部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、7 月 5 日和 7 月 30 日向你公司发出监管函件，要求公司全面自查并披露业务真实性和资金占用等重大风险事项，但你公司至今未予回复。你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勤勉尽责，全力维护公司生产经营稳定，督促各方加快自查进度；同时，结合本函要求，尽快回复相关监管函件，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明确投资者预期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